



在市十二届人大三次会议上的讲话

(2024年1月18日)

马俊昀



各位代表、同志们：

这次大会选举我为市人大常委会主任，这是各位代表和全市人民对我的信任、期望和重托，我深感责任重大、使命光荣。在此，我向各位代表和全市人民致以衷心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

各位代表、同志们，换届以来，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永祥主任、吉虎副主任带领市人大常委会一班人，忠于宪法、忠于法律、忠于人民，依法履职、敬业奉献、善作善为，为推进滨州民主法治建设、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倾注了大量心血，作出了重要贡献。各级人大代表充分发挥桥梁纽带作用，认真履职，为民代言，实干担当，争创一流，为我市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推进全过程人民民主贡献了智慧和力量。

各位代表、同志们，作为新当选的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我一定团结带领市人大常委会一班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聚焦市委“1+1188”发展格局，以“大开放、大改革、大发展、决战决胜2024”为工作主线，锚定“品质之求、精明之路、担当之行”，奋力开创全市人大工作新局面，为加快建设品质滨州作出新的人大贡献。

一、牢牢把握“根”与“魂”

永葆绝对忠诚之心，坚定正确航向。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统领工作，坚决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我将带领市人大常委会一班人，坚持为市委护航、坚持为人民立法、坚持为发展决策、坚持为落实监督，坚决做到市委工作重心在哪里，人大工作就跟进到哪里，力量就汇聚到哪里，作用就发挥到哪里。

二、牢牢把握“质”与“效”

笃定奋发进取之志，依法履职尽责。始终把“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作为人大工作永恒主题，抓实立法立项、立法起草、立法审议、立法实施“四个”环节，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突出监督对象、监督方式、监督时限、监督区域“四向”维度，实行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推动监督贯通协调机制提质增效。围绕市委决策部署、围绕“一府一委两院”提请、围绕经济建设中心、围绕民生品质提升“四项”重点，依法作出决议决定。秉持坚决的态度、最快的速度、最严的力度、最暖的温度“四度”重心，行使选举任免权，全面、准确、快速、完全实现市委的意图。

三、牢牢把握“基”与“本”

牢记服务人民之责，不改如磐初心。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深入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聚焦强代表履职能力、强代表建议质量、强代表建议实效、强代表工作活力等“四强”发力，紧紧依靠人大代表做好人大工作，深入开展思想方法和思维方式训练，全力支持和保障人大代表依法履职，倾听群

众呼声、解决群众困难、增进群众福祉，自觉肩负起新时代人大工作新使命。

四、牢牢把握“严”与“实”

锚定能力提升之要，强化自身建设。传承滨州人大奋发履职的好传统、好作风，持续强化党建过程管控，开展提升政治站位、提升履职本领、提升执行能力、提升工作质效“四提”行动，坚决扛牢全面从严治党第一责任人职责，认真践行“一岗双责”，自觉接受人大代表和人民监督，不断增强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打造政治坚定、服务人民、尊崇法治、发扬民主、勤勉尽责的人大工作队伍。

各位代表、同志们，新征程当有新作为，新担当成就新伟业，市委“大开放、大改革、大发展，决战决胜2024”的号角已经吹响，滨州人大必将紧紧围绕市委工作中心，砥砺奋进、实干担当、善作善成，在中国式现代化最美滨州篇章的新画卷上，画入人大工作的浓墨重彩，交上一份让市委放心、让代表满意、让群众认可的优异答卷！

谢谢大家！

大开放大改革大发展 担使命强信心再出发

——热烈祝贺市十二届人大三次会议、市政协十二届三次会议胜利闭幕



实干笃行担使命，奋楫扬帆启新程。在全市人民和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中，经过全体代表、委员和与会同志的共同努力，在圆满完成各项任务后，滨州市十二届人大三次会议、市政协十二届三次会议胜利闭幕。我们对市“两会”的圆满成功表示热烈祝贺。

2023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三年新冠疫情防控转段后经济恢复发展的一年。一年来，全市上下扛牢使命、大干实干，锚定品质之求、走好精明之路、落实担当之行，干出了“八大品质”全面提升的精彩成效，拼出了高质量发展精彩天地，交出了“山东走在前，滨州怎么干”的精彩答卷，极大提振了干部群众的精神气，极大增强了全市上下的自信心。市“两会”认真回顾了总结了我市2023年工作，部署了2024年任务。会议期间，与会代表、委员认真履职尽责，共同把会议开成了一次求真务实、风清气正的大会，开成了一次凝心聚力、团结奋进的大会。会议通过的政府工作报告等各项报告及决议，符合中央精神和省委、市委要求，符合滨州发展实际，符合全市人民群众的期待，为今后发展指明了方向，提供了遵循。

风好正是扬帆时，不得扬鞭自奋蹄。2024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建设品质滨州的关键之年。各级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山东工作的重要指示要求，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省委全会暨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和市“两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锚定“走在前、开新局”，围绕“1+1188”

发展格局，聚焦“品质之求、精明之路、担当之行”，坚持发展要实、实干当先、勇争一流，突出“大开放、大改革、大发展，决战决胜2024”，坚决打好转型升级攻坚战，增创制造强市新优势；坚决打好科创赋能攻坚战，推动“双型”城市新跨越；坚决打好扩大需求攻坚战，积蓄经济增长新动能；坚决打好改革开放攻坚战，打造更具活力新高地；坚决打好城乡融合攻坚战，开创区域协调新格局；坚决打好生态建设攻坚战，绘出美丽滨州新画卷；坚决打好民生保障攻坚战，筑牢幸福指数新提升；坚决打好守牢底线攻坚战，构筑安全发展新屏障，着力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加快建设品质滨州。

蓝图鼓舞人心，愿景催人奋进。要把蓝图变成现实，把愿景变成实景，唯有埋头苦干、真抓实干，唯有大抓落实、狠抓落实。各级必须提振抓落实的状态，改进抓落实的方法，提升抓落实的效果，坚持统领抓、抓统领，以党建统领一切工作，做到统揽全局、统一思想、统筹各方；坚持理性抓、抓理性，理性而思、自觉而谋、主动而为，做到想清楚、说清楚、干清楚；坚持过程抓、抓过程，用好过程管控机制，全方位、全流程、全领域抓到位；坚持创新抓、抓创新，打造好创新生态，做到人人创新、事事创新、处处创新；坚持系统抓、抓系统，树立系统观念，弹好钢琴、系统施策，增强战略性、强化协同性、提高敏锐性；坚持主动抓、抓主动，主动作为、靠前发力，做到谋在前、干在前、走在前；坚持具体抓、抓具体，凡事一具体就深入，一具体就突破，瞄准具体问题、找准具体举措、落准具体责任；坚持合力抓、抓合力，鼓足干劲、凝聚合力，做到上下齐心、政企同心、千群一心，努力交出不负使命、不负时代、不负人民的精彩答卷。

征程万里风正劲，重任千钧再出发。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聚焦“品质之求、精明之路、担当之行”，突出“大开放、大改革、大发展”，决战决胜2024，加快建设品质滨州，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最美滨州篇章。

滨州市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关于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4年1月18日滨州市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

滨州市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李春田市长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会议同意这个报告，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号召，全市人民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

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在中共滨州市委的坚强领导下，锚定“走在前、开新局”，围绕“1+

1188”发展格局，聚焦“品质之求、精明之路、担当之行”，坚持发展要实、实干当先、勇争一流，突出“大开放、大改革、大发展，决战决胜2024”，打好转型升级、科创赋能、扩大需求、改革

开放、城乡融合、生态建设、民生保障、守牢底线”八场攻坚战”，聚焦聚力、敢打敢拼，善作善成、决战决胜，着力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加快建设品质滨州，为共同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最美滨州篇章而不懈奋斗！

滨州市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 关于滨州市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 与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决议

2024年1月18日滨州市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

滨州市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审查了市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滨州市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计划执行情况与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及滨州市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会议同

意市十二届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结果报告，决定批准《关于滨州市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批准滨州市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

滨州市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 关于滨州市2023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4年预算的决议

2024年1月18日滨州市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

滨州市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审查了市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滨州市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4年预算草案的报告》及滨州市2024年全市和市级预算草案。会议同

意市十二届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结果报告，决定批准《关于滨州市2023年预算执行

情况和2024年预算草案的报告》，批准2024年滨州市市级预算。

滨州市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 关于滨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4年1月18日滨州市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

滨州市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郝吉虎副主任受滨州市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托所作的工作报告。会议同意这个报告，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滨州市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 关于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4年1月18日滨州市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

滨州市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谢萍代院长代表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所作的工作报告。会议同意这个报告，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滨州市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 关于滨州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4年1月18日滨州市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

滨州市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王体功检察长代表滨州市人民检察院所作的工作报告。会议同意这个报告，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滨州市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公告 第十号

滨州市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1月18日补选滨州市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任、秘书长和2名委员。
主任：马俊昀(女)
秘书长：刘卫忠

滨州市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公告 第十一号

滨州市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1月18日补选谢萍(女)为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

滨州市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公告 第十二号

滨州市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1月18日通过滨州市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有关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名单：
一、法制委员会
副主任委员：唐海涛
二、财政经济委员会
副主任委员：葛建国
三、监察和司法委员会
主任委员：郭金鹏
四、城乡建设与环境保护委员会
主任委员：马广才
滨州市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主席团
2024年1月18日

2024春节山东乡村文化旅游节滨州启动仪式举行 将最精彩的表演 奉献给广大市民和游客

滨州日报/滨州网讯(记者胡旭阳 通讯员王盟 牛成龙 报道)1月18日上午，2024春节山东乡村文化旅游节滨州启动仪式在滨城区吾悦广场举行，2024年度滨州市暨滨城区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冬季黄河大集”活动同步启动。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毕志伟出席活动并讲话。

毕志伟对办好乡村文化旅游节提出四点希望：一是各级各部门创新谋划、精心组织、广泛宣传，切实把我市乡村文化旅游节

办出特色、办成品牌；二是餐饮、住宿、商超等行业诚信经营，加强安全生产，提升服务品质，营造文明、和谐、健康的旅游环境；三是参与活动展示的各专业团队精益求精，将最精彩的表演奉献给广大市民和游客；四是全体市民积极参与，在丰富多彩的节庆活动中，沉浸式体验、推介滨州的精品好物、美景美食、风情风貌，全方位展示品质滨州的独特魅力，共同守护和擦亮滨州这座“来了不想走，走了还想来”的温暖之城。